

更多真相,请用国外邮箱发空电邮至 article@goodarticle.org,  
就会得到帮助

## 罗干在冰岛被以酷刑及群体灭绝罪起诉 国际媒体关注

未受冰岛政府邀请而自行要求前往访问的中国最高警察及司法机构政法委及 610 办公室头目罗干日前在冰岛被法轮功学员提起诉讼,受到国际媒体关注。

**法轮功学员在冰岛刑事起诉罗干** 冰岛著名人权律师拉格那-阿道思廷森先生代表法轮功学员于 9 月 8 日冰岛时间上午 10 时半向冰岛国家刑事检察官递交诉状,刑事起诉罗干“酷刑”、“反人类”、“群体灭绝”罪。阿道思廷森律师指出:“对于那些系统地违反国际人权条例(包括联合国反酷刑条约、防止并惩罚群体灭绝罪条约)的那些人,冰岛具有法律和道德的职能用强力的手段将其绳之以法。”诉讼案原告包括来自澳大利亚、加拿大、美国、英国、意大利、荷兰、丹麦及爱尔兰的法轮功学员。这是过去两年里在 9 个国家中递交的起诉在迫害法轮功中的担当角色的中国高层领导人或政府部门的第 12 起国际诉讼。

**溜后门 罗干遭冰岛记者当面质问** 冰岛电视 1 频道的报导说,在冰岛大赦国际的静默抗议者中随处可见法轮功的黄颜色,当罗干和司法部长薄迦纳森 (Bjarnason) 在国家文化宫共进午餐时,这些人一动不动地静静地抗议。罗干后来从一个小小的后门离去。当罗干走出去时,弗雷德布拉迪报的记者古德蒙德森 (Gudmundsson) 朝罗干大喊:“你关押法轮功学员了吗?”罗干没有回答。

**冰岛政府并未主动邀请** 据大纪元新闻网 2003 年 9 月 8 日报导,长期以来以支持人权著称的国家——冰岛的人民今天感到惊奇:为什么他们的政府会邀请一名臭名昭著的人权践踏者来冰岛访问?回答是,冰岛政府并未主动邀请他来。

据冰岛政府说,中共高级官员罗干对冰岛的两天访问并非冰岛当局提出的,而是罗干和中国政府发起的。这次出访令冰岛政府措手不及。

罗干的访问将于周二结束,而他明日要会面的人物之一就是最高法院院长古德兰-阿兰斯多特。阿兰斯多特曾经在冰岛电视上评论说:“他亲自要求与法院院长会面。但是我根本不知道他为什么想要和我谈话或他想要跟我谈什么。”

## 法轮功与你同行 ——新加坡新报大竞走纪实



新加坡 2003 年的新报大竞走于 9 月 7 日上午在市中心举行,法轮功的队伍作为一个团体的形式,人数众多地出现在新加坡公众面前,令无数人惊诧、震撼,有人打电话告诉同伴,“我在法轮功的队伍里。”同时,大法学员还在竞走必经之路的加冷河边演示功法,很多人拿起相机给炼功人群拍照。

愿君识破谎言,了解大法真象;珍惜传阅,未来美好!

# 新纪元

第 21 期 2003 年 9 月 11 日

从 2002 年 8 月开始,贵州中八劳教所的恶徒们对大法弟子的迫害几近疯狂。

以下是他们用来迫害大法弟子的部分损招毒刑:

1. 把在女所坚强不屈的女大法弟子投入男所禁闭室(不足 4 平方米),由两个男性吸毒型劳教员折磨,污辱(扒光女法轮功学员的衣服,用冰块塞阴道,甚至强奸)。

2. 在很热的 8、9 月份给大法弟子穿上棉大衣、棉裤,然后浇上水,强行穿上暗藏铁钉的棉鞋,由两个吸毒犯拖着跑,一个在后面边推边打,轮番换人折磨大法弟子。

3. 每天 24 小时监控,利用吸毒人员包夹,唆使吸毒人员毒打大法弟子。

4. 连续不让睡觉一周以上。具体方式:先毒打,然后拖着跑(有的大法弟子此时被打兴奋剂)接着用强光灯照烤双眼,而且不准闭眼睛,不停地摇晃大法弟子的身体,时而制造尖锐刺耳的声响。过后拖在地上跑,有的大法弟子双腿、双脚皮开肉破,血迹满地。

5. 用布(或衣服)包裹砖头(或石块)猛击背部、酸筋、腰肋。让大法弟子受重伤痛苦而别人看不见伤处。

6. 拔阴毛。

7. 用烟头烫。

8. 不断搔挠、触痒。

9. 对绝食抗议的大法弟子采取强迫性灌食。

10. 在此期间还不断播放诽谤大法和大法师父的电视、录音、造假宣传和一些引人邪悟的东西。(即在大法弟子疲惫麻痹、昏迷、神智不清、难以承受时的暴力加“催眠”洗脑)

11. 平时强迫超时劳动,每天劳动十六、七小时,甚至二十四小时。

12. 平常采取的体罚:站军姿,晒太阳,电棍电,警棍(胶木包裹的铁棒)打,绳索捆绑,大字形绑在铁床上几天,封口胶封嘴,破布堵嘴,手铐铐着悬空吊,关禁闭(冬天只准穿单衣或裤头、没有被盖)。

以上就是江氏政治流氓集团“人权最好时期”的“和风细雨”。世人啊,请擦亮你的眼睛,看看这群恶人已经无耻、卑劣到何等地步!

贵州中八劳教所的暴行

【明慧网 9月 10 日讯】9月 7 日，新华社发表长篇文章，“取缔法轮功四年述评：除恶务尽国泰民安”，文章没有署名，通篇充满谩骂和诅咒，随便列几个文中的用语：“彻底铲除”，“继续打击”，“走向毁灭”，“大放厥词”，“公开叫嚣”，“彻底撕掉”，“险恶用心”，“负隅顽抗”，“垂死挣扎”，“绝不会自行退出历史舞台”——从文革中过来的人，还以为这是在骂腐而不朽的“美帝国主义”。

外界认为新华社这时发表这篇文章，是回应法轮功正在全世界范围内展开的以“种群灭绝罪”“酷刑罪”起诉江泽民及其党羽的各种活动。

不过，从文中我们也能看到 4 年多来江泽民是如何操纵国家庞大力量来迫害法轮功的，看看这些用词：

“全党动员，全社会共同参与”，“广大人民群众自觉投身……斗争中”，“经过各级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及广大干部群众……思想教育工作”，“全国上下形成了……的局面”，“……氛围已经在全社会形成”。

这些词生动地刻画了这场运动涉及的范围之广、之深，耗费国家的人力物力之巨，到底是谁在破坏“国泰民安”，我想读者自己会有判断。

“四年述评”中法轮功罪状主要有两个：一是自杀杀人；二是卫星插播、利用国际 IP 电话和手机短信传播消息。

值得一提的是，提及的这两项“罪状”在新华社

## 评述新华社的“四年述评”

文/司马泰

的时间表上都是发生在江泽民开始迫害法轮功以后，让人觉得江泽民当初并没有迫害法轮功的正当理由。更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这两项“罪状”互相矛盾。因为法轮功“卫星插播、利用国际 IP 电话和手机短信传播”的消息就是为了揭露那些“自杀杀人”案是江泽民的谎言栽赃。

杀人是人命关天的大事，而江泽民控制一切正常渠道，法轮功要找回清白，利用对人民的财产没有任何伤害的途径澄清真相，实在是不得已而为之的唯一办法。江泽民从来不敢告诉老百姓法轮功传播的是什么内容，这是江泽民心虚的最好注脚。

同以往攻击法轮功的文章一样，照样是假话连篇，摘录几条，供读者辩白。

1. “1999 年 7 月，中国政府根据广大人民群众的强烈要求，依法取缔了‘法轮功’邪教组织。”

新华社这就是乱来了，难怪不敢署名。明明是江泽民个人的一意孤行，当时连政治局都有分歧，老百姓更是不明就里，怎么变成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强烈要求？路人皆知，不值一驳。

2. “煽动痴迷者为‘圆满’‘上层次’而自杀、自焚、杀人”

如果法轮功真是在“煽动”学员去死，那么“卫星插播，IP 电话”就应该广播让学员去死的号召，新华社直接把插播内容拿来一放，法轮功的“险恶用心”不就人人都看到了吗？不就不战而屈人之兵

了吗？多省事啊！哪里还需要全国人民“充份看到这场斗争的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

3.(法轮功创始人在今年 6 月)“公开叫嚣社会主义中国‘不能存在了’，彻底撕掉‘不参与政治、不反对政府、不投靠任何政治势力’的伪装，亮出了其反华反人民的真嘴脸。”

看来，新华社对于法轮功“不参与政治”的原则还是清楚的。

我去查了一下新华社提到的这篇法轮功创始人李先生的讲话(《在 2003 年美中法会上的讲法》)，原话是这么说的：“中国政府一直都在撒谎欺骗民众，编造谣言，编造假新闻，迫害死那么多主流社会的民众。多邪恶啊，这个政权还能够存在吗？面对未来法律健全社会的时候，这些人罪责难逃！”

读者看清了新华社断章取义的功夫了吗？新华社把一个欺骗民众的邪恶“政权”等同于“社会主义中国”，是不是它自己对号入座，我们不知道，至少，政权与国家是两个概念，而且，李先生也没说法轮功要起来推翻这个政权。坏事干多了，政权就会垮台，中国几千年来朝代更替不就是这样吗？李先生不过点出了这个历史规律。而且，还提到“未来法律健全社会”，显然中国还有美好的未来，怎么成了新华社的“反华反人民”呢？

而江泽民一伙对“未来法律健全社会”的恐惧，阻止社会进步，才是真正的

“反华反人民”。

4.“彻底铲除邪教，才能国泰民安，才能国强民富”

大家都知道，影响中国稳定的问题是贪污腐败，下岗失业，官商勾结，黑社会，爱滋病，等等，法轮功讲“真善忍”，只能对社会稳定起好作用，贪官中有法轮功吗？嫖妓的有法轮功吗？

现在中国以经济发展为重心，而江泽民花费这么多人力物力来迫害一个对社会有益的团体，不去照管好那些社会弱势群体，大家说是谁在破坏稳定呢？

中国人民的未来，取决于中国能否走向民主健康自由的社会，希望大家自己去琢磨琢磨新华社记者提到的这个邪教到底是谁，到底怎样才能“国泰民安，才能国强民富”。

(转自大纪元)

([注]本网站所转载的外界评论不代表法轮功学员的认识。)

我在菜市场遇到一位多年不见的老邻居，她告诉我说：“前几天，不知谁挂在我家门上一个光盘，我家没有 VCD，这光盘被姐姐拿走了。她看后告诉我，这光盘太好了，非让我去她家看。我看后才知道，原来自焚事件是江泽民一伙为陷害法轮功而有意炮制的，那个‘自焚’的人是现场被人打死的，他们太残忍了。我已告诉我的儿子、女儿及亲朋好友们，不要再相信电视上撒的谎了。”

原来『自焚』是假的